

## 對長者申請綜援面對困難的意見

綜援設關卡、長者生活冇著落！  
退休冇保障、勞動一世至死方休！！

目前、勞動人口中，年齡在 60 歲或以上的長者為 11 萬 6 千人，佔全體勞動人口的 3.2%。其中，接近四成(38%)為 65 歲或以上的年長工人。

本來，長者身強力壯，仍然在社會及職場上發揮自己的力量是一件值得鼓勵的事，但是，其中有多少是由於生活迫人，又被作為社會安全網的綜援摒諸門外，才致被迫在勞動市場中討生活！

本會去年 11 月進行一項有關最低工資的調查，對象是房署外判清潔工人，發覺受訪者中有四成是 60 歲或以上的長者，這現象與本會實地落區探訪的觀察敏合，外判清潔工人中，年長工人主要做清洗廁所工作，廁所工薪金低，工時長，根據統計處的季度工資調查報告，廁所工平均工資為\$4,600，每日工時為 10 小時，即時薪只有\$15！私營部門工作的廁所工，工資更低！

年長工人在勞動市場中處於不利位置，除了做清潔之外、實在很難找到其他工作。由於年長工人找工難，僱主便可任意壓價；廁所工是高度厭惡性的工作，但只能獲得微薄工資正是此原因。猶有甚者，有些僱主更要求年長工人承諾遇到工傷不去報告，或者剝削應享假期，長者為了保飯碗，只好啞忍！

這些年長工人本應可安享晚年，但是，由於綜援設立關卡，以至長者被剝奪了申請綜援的資格。其中，與家人同住的長者在申請綜援時，遇到障礙更大：

1. 家庭總收入超出限額，但是，家人卻不給長者生活費；
2. 同住的家人拒絕申請綜援，由於中國傳統觀念是子女供養父母乃基本責任，以致子女即使無能力供養年老父母，亦不願簽署「衰仔紙」，令長者無法以個人名義申領。

另外，綜援制度表面上設有酌情權，但是，申請需時，過程亦需透過社工轉介，過程繁複、關卡重重。真正能透過酌情權以獲得綜援金的長者寥寥可數。另一方面，知道有這個機制的人更少，不少工友反映，申請綜援時社工根本沒有向她/他談及酌情權，只是告知不合資格。因此，若不真正放寬申請綜援的條件，部分年老長者根本無法享有這最基本的生活保障。

加上，現時香港並沒有完善的全民退休保障制度，以致這些辛勞了大半世的年老長者雖已踏入晚年，卻仍要接受工時長、缺乏保障、人工極底的厭惡性工作。

本會要求：

1. 放寬申請綜援條件，年滿六十的長者可以獨立申請綜援。
2. 儘快設立全民退休保障制度。

清潔工人職工會  
2006年6月22日